关于举办2017年新进教师入职培训班的

通 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帮助新进教师更好更快地适应学校工作环境，树立科学的教书育人观念，增强对学校的归属感，提升教学能力，经教师教学发展中心与人事处协商，决定举办新进教师入职培训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参加人员

培训对象为2016年8月1日以后入职我校的教师（含教辅和管理人员）。其中，高级职称教师、管理人员和已参加2017年初任教师研修班的教师可不参加教学发展与专业发展培训。

二、培训时间

2017年9月4—8日，共5天。

9月4日（周一）上午8:00—9:00，学员签到；

9月4日上午9:00—9月6日上午，师德师风、校情校史及管理制度培训；

9月6日下午—9月8日，教学发展与专业发展培训。

三、培训地点

待定，具体将通知到各参训学员。

四、授课单位及学时安排

本次培训由教师教育学院（教师教学发展中心）统筹，由学校相关管理部门负责安排授课。

五、培训内容及形式

1. 师德师风。通过专题讲座，了解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，学习师德师风建设制度。

2. 校情校史。通过专题讲座或现场参观，了解师大校情，学习师大校史。

3. 管理制度。通过专题讲座，了解学校在教学、科研、学科建设、人事、财务、资产与实验室及图书等方面的管理流程及制度。

4. 教学发展。主要包括教学理念、教学方式、基本教学技能等。形式主要包括专题讲座、示范教学、小组研讨等。

5. 专业发展。通过专题讲座，了解教师个人专业发展的基本过程及方法。

六、有关事项

1. 各有关单位填报参训人员回执一份（见附件），同时请每位参训人员提供标准电子证件照片一张。照片分辨率150dpi 以上，文件要求为jpg格式，大小不超过500k。请各有关单位组织人事秘书于7月31日（周一）17:00前统一将电子版文档报送至教师教学发展中心。

2. 原则上，所有新进教师均应参加本次培训，不能缺席或请假。

3. 完成培训任务的参训教师将获颁校级培训学时证明。

联 系 人：廖志华、沈璐儿

联系电话：0731-88873108

电子信箱：cfd@hunnu.edu.cn

教师QQ群：592208221

附件：2017年新进教师入职培训班参训人员回执

湖南师范大学

2017年7月5日

**附件：**

湖南师范大学2017年新进教师入职培训班参训人员回执

所在单位（公章）：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姓名** | **性别** | **院系** | **学位/职称** | **手机** | **E-mail** | **备注** |
| 1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2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3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4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5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6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7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8 |  |  |  |  |  |  |  |

填表说明：

1.本表由各单位安排专人统一填写、统一报送，请于7月31日（周一）前将电子版报送至cfd@hunnu.edu.cn；

2.请从参训教师中选定一人为本单位此次培训工作的联系人；

3.因正当事由，确实不能参加本次入职培训的教师，其信息也需上报，并请在备注中注明事由；

4.可根据需要，增减表格行数。